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基金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根据收费方式分不同，新增 C 类份额，C 类相关指标从 2022 年 3 月 11 日开始计算。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经理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4
6.3 净资产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39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9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1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1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3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9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0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50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0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0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0
12.2 存放地点	50
12.3 查阅方式	50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13 日	
基金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82,185,979.9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86	01537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354,802,388.16 份	427,383,591.7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对宏观经济走势、利率变化趋势、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和发债主体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运用久期管理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息差策略等主动投资策略，选择合适的时机和品种构建债券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1%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万方
	联系电话	021-38601777
	电子邮箱	cs4008880001@huatai-p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1	021-60637228
传真	021-38601799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 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 17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 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 17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 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200135	100033

法定代表人	贾波	张金良
-------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uatai-pb.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 17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84,942,420.68	7,495,306.77
本期利润	30,750,447.25	2,189,776.8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额本期利润	0.0062	0.0050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0.57%	0.46%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0.72%	0.60%
3.1.2 期末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55,885,715.11	5,064,043.57
期末可供分配利 润	0.0128	0.0118
期末可供分配基 金份额利润	4,708,720,231.42	461,725,304.32
期末基金资产净 值	1.0813	1.0804
期末基金份额净 值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75.23%		11.24%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8%	0.04%	0.22%	0.01%	0.06%	0.03%
过去三个月	0.89%	0.06%	0.63%	0.01%	0.26%	0.05%
过去六个月	0.72%	0.06%	1.26%	0.01%	-0.54%	0.05%
过去一年	2.60%	0.07%	2.53%	0.01%	0.07%	0.06%
过去三年	10.71%	0.06%	7.61%	0.01%	3.10%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5.23%	0.09%	31.82%	0.01%	43.41%	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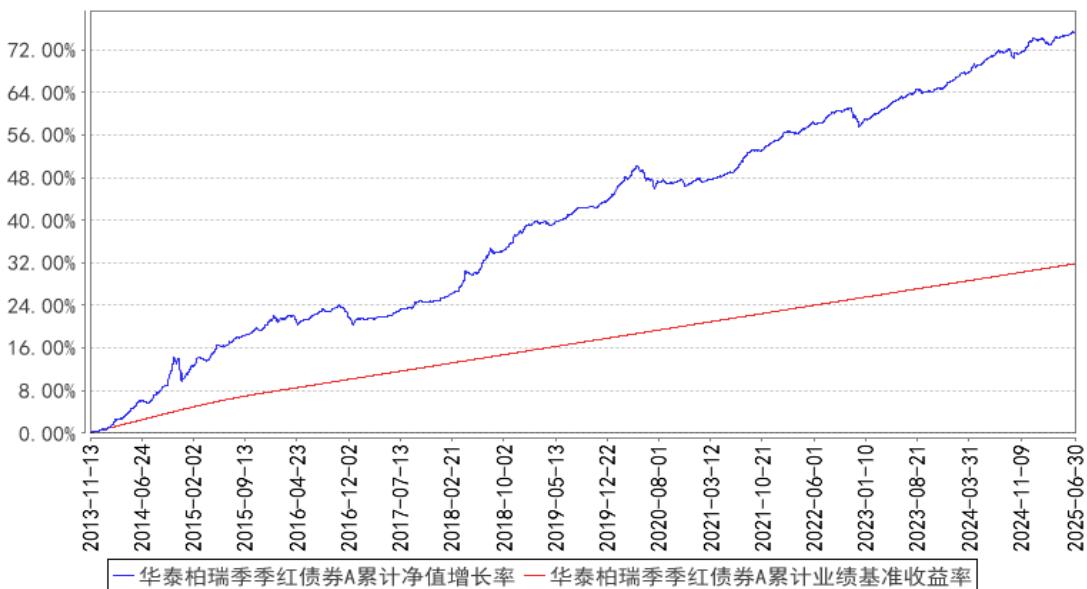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6%	0.04%	0.22%	0.01%	0.04%	0.03%
过去三个月	0.84%	0.06%	0.63%	0.01%	0.21%	0.05%
过去六个月	0.60%	0.06%	1.26%	0.01%	-0.66%	0.05%
过去一年	2.34%	0.07%	2.53%	0.01%	-0.19%	0.06%
过去三年	9.90%	0.06%	7.61%	0.01%	2.29%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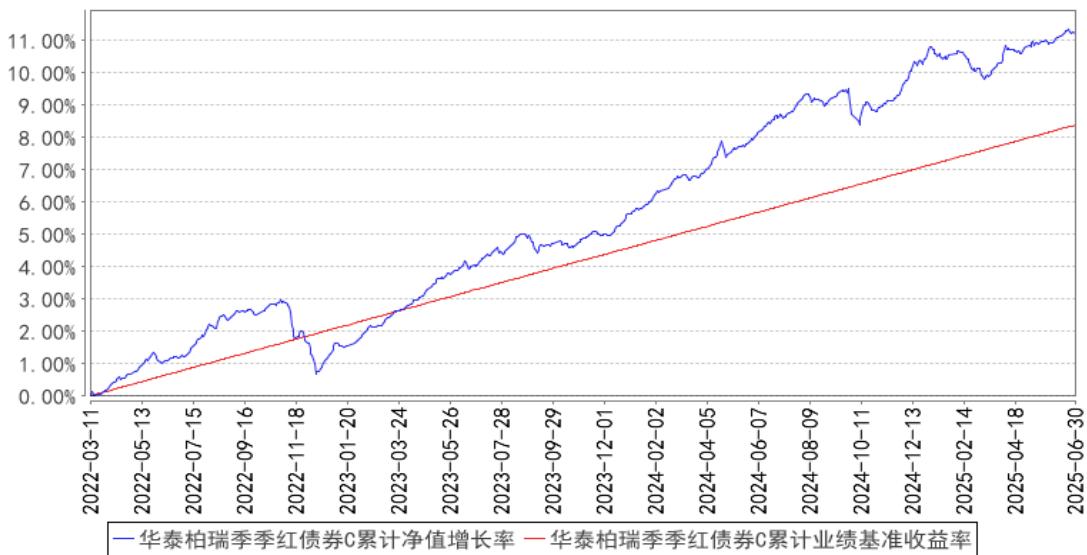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24%	0.06%	8.39%	0.01%	2.85%	0.05%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A类图示日期为2013年11月13日至2025年6月30日。C类图示日期为2022年3月11日至2025年6月30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04 年 11 月 18 日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目前的股东构成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 AIGGIC）和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 49%、49% 和 2%。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管理 179 只基金，其中包括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型基金、QDII 基金、基金中基金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罗远航	固定收益部联席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3 月 16 日	-	14 年	清华大学应用经济学硕士。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研究员、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联席总监。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华泰柏瑞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锦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泰柏瑞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华泰柏瑞爱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华泰柏瑞兴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泰柏瑞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2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华泰柏瑞丰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起任华泰柏瑞益通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起任华泰柏瑞益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起任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10 月起任华泰柏瑞锦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1 月起任华泰柏瑞锦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起任华泰柏瑞益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起任华泰柏瑞安盛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7 月起任华泰柏瑞锦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 月起任华泰柏瑞锦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指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忠实履行基金管理职责，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通过科学完善的制度及流程，从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严格控制不同基金之间可能的利益输送。

首先投资部和研究部通过规范的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其次交易部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有效性及合理性进行独立审核，在交易过程中启用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确保公平交易的实施。同时，风险管理部对报告期内的交易进行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 次，都为指数投资组合因跟踪指数需要而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海外方面，2025年上半年美联储没有进行降息，海外最大的风险事件来源于美国针对全球增加关税，引发了美国金融市场的动荡，美国的经济增长预期有所下滑。国内方面，上半年中国经济整体保持平稳，相比2024年四季度既没有下滑，也没有大幅回暖的迹象，尤其是二季度中国的出口部门尽管遭受了美国关税政策的冲击，但是在中美谈判后出口迅速恢复，最终取得了上半年实际GDP增长5.3%的好成绩。不过，名义GDP的表现仍然受到通缩的影响表现较弱，此外房地产市场在二季度出现了下滑的迹象，成交量和房价表现均不如一季度。人民银行在一季度收紧了流动性，但5月份降息降准，资金利率在二季度整体回落，因此货币政策方面在上半年先紧后松。同时央行在一季度暂停了国债买入的操作，截止二季度仍然没有恢复买入。

市场方面，债券市场在上半年波动较大，10年国债先从开年的1.6%左右上行至3月高点1.9%，然后又再度下行至1.62%附近，并且在二季度保持了较低的波动率。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高等级的信用债和利率债，维持了适当的久期和杠杆水平，并根据利率走势进行了一定的波段操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A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813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6%，截至本报告期末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C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804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25年下半年，美国的降息预期有所升温，美联储有可能在下半年进入降息周期，同时美国与各国的关税谈判逐渐落地，海外的不确定性降低。国内方面，上半年经济增长取得了良好的开局，全年完成5%的增长目标难度不大，进一步大规模刺激的可能性降低。下半年中国的出口预期在减弱，但是中美关税谈判达成协议前出口仍有可能保持强势。值得重视的是，内需部门在二季度边际转弱，尤其投资和地产的表现值得关注。反内卷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通缩预期，但是由于缺乏需求侧的配合，实际效果仍不确定。货币政策方面，预计下半年维持宽松，但二季度货币政策例会公报中措辞由“择机降准降息”调整为“灵活把握政策实施的力度和节奏”，一定程度上削弱了短期内再次降准降息的预期，主要关注下半年央行重启购买国债的时机。

未来本基金将在控制好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维持适度的久期和杠杆水平，积极把握波段交易机会，优化组合配置，规避信用风险，力争获取较好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基金估值控制流程，定期评估估值技术的合理性，每日将估值结果报托管银行复核后对外披露。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包括负责运营的副总经理以及投资研究、风险控制和基金事务部门负责人，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流程。参与人员的相关工作经历均在五年以上。参与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已采用的估值技术相关参数或定价服务均来自独立第三方。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每季度末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超过 0.01 元时，本基金至少进行收益分配 1 次，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50%，每年度末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该年度末可供分配利润的 9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符合分红条件：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宣告 2024 年度第 4 次分红，向截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止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A 类份额 0.1510 元，C 类份额 0.1400 元。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宣告 2025 年度第 1 次分红，向截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止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A 类份额 0.0540 元，C 类份额 0.0500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467,601.87	497,838.83
结算备付金		16,325,470.55	338,881.41
存出保证金		15,280.37	8,574.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6,691,986,685.03	9,160,274,828.61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691,986,685.03	9,160,274,828.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557,697.84	3,688,935.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6,710,352,735.66	9,164,809,058.6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 4. 7. 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535, 489, 831. 77	1, 857, 013, 155. 89
应付清算款		5, 580. 34	59, 451. 95
应付赎回款		2, 005, 212. 24	25, 081, 274. 55
应付管理人报酬		1, 493, 521. 56	2, 237, 556. 55
应付托管费		426, 720. 44	639, 301. 90
应付销售服务费		88, 601. 27	154, 633. 3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211, 761. 45	307, 604. 0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 4. 7. 9	185, 970. 85	322, 187. 30
负债合计		1, 539, 907, 199. 92	1, 885, 815, 165. 44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 4. 7. 10	4, 782, 185, 979. 95	6, 653, 848, 995. 22
其他综合收益	6. 4. 7. 11	-	-
未分配利润	6. 4. 7. 12	388, 259, 555. 79	625, 144, 897. 97
净资产合计		5, 170, 445, 535. 74	7, 278, 993, 893. 1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6, 710, 352, 735. 66	9, 164, 809, 058. 63

注： 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4, 782, 185, 979. 95 份，其中下属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 0813 元，基金份额总额 4, 354, 802, 388. 16 份；下属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 0804 元，基金份额总额 427, 383, 591. 79 份。

6. 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56, 362, 579. 59	204, 055, 204. 93
1. 利息收入		115, 959. 90	204, 385. 3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 4. 7. 13	45, 703. 84	130, 650. 4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 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收入		70, 256. 06	73, 734. 86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 填列）		115, 310, 749. 22	141, 136, 943. 6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 4. 7. 14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 4. 7. 15	115, 310, 749. 22	141, 136, 943. 68
资产支持证券 投资收益	6. 4. 7. 16	-	-
贵金属投资收 益	6. 4. 7. 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 4. 7. 18	-	-
股利收益	6. 4. 7. 19	-	-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 列)	6. 4. 7. 20	-59, 497, 503. 36	62, 490, 820. 3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 4. 7. 21	433, 373. 83	223, 055. 62
減：二、营业总支出		23, 422, 355. 50	26, 110, 626. 98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10, 176, 561. 50	10, 345, 159. 86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 酬		-	-
2. 托管费	6. 4. 10. 2. 2	2, 907, 589. 05	2, 955, 759. 98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605, 923. 56	403, 893. 05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9, 401, 040. 28	11, 979, 780. 4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支出		9, 401, 040. 28	11, 979, 780. 40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22	-	-
7. 税金及附加		184, 943. 05	245, 440. 09
8. 其他费用	6. 4. 7. 23	146, 298. 06	180, 593. 60
三、利润总额(亏损 总额以“-”号填列)		32, 940, 224. 09	177, 944, 577. 95
減：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32, 940, 224. 09	177, 944, 577. 9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 940, 224. 09	177, 944, 577. 95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6,653,848,995. 22	-	625,144,897.97	7,278,993,893.1 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6,653,848,995. 22	-	625,144,897.97	7,278,993,893.1 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1,663,015. 27	-	236,885,342.18	- 2,108,548,357.4 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2,940,224.09	32,940,224.09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871,663,015. 27	-	142,193,393.11	- 2,013,856,408.3 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39,114,910.28	-	75,983,232.33	1,015,098,142.6 1
2. 基金赎回款	2,810,777,925. 55	-	218,176,625.44	- 3,028,954,550.9 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127,632,173.16	-127,632,173.16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782,185,979. 95	-	388,259,555.79	5,170,445,535.7 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094,023,622. 69	-	412,666,250.65	5,506,689,873.3 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094,023,622. 69	-	412,666,250.65	5,506,689,873.3 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8,634,836. 19	-	257,042,772.28	2,405,677,608.4 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77,944,577.95	177,944,577.9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148,634,836. 19	-	184,994,562.62	2,333,629,398.8 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316,945,925. 90	-	275,510,021.23	3,592,455,947.1 3
2.基金赎回款	- 1,168,311,089. 71	-	-90,515,458.61	1,258,826,548.3 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105,896,368.29	-105,896,368.29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7, 242, 658, 458. 88	-	669, 709, 022. 93	7, 912, 367, 481. 8 1
-----------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贾波

房伟力

赵景云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669 号《关于核准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386, 303, 855. 54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 72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86, 431, 675. 29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27, 819. 7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中期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债、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期以内的定期存款、国债期货、同业存单等。本基金不投资股票，也不直接买入可转债和权证，但可以参与可转债的申购，并可持有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因上述原因持有的可转债和权证，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30 个交易日内卖出。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1%。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发布的《关于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C 类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自 2022 年 3 月 11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根据修改后的《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并单独公告。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4)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	-------------------

活期存款		467,601.87
等于：本金		467,558.27
加：应计利息		43.60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467,601.87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 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 市场	450,000,000.00	3,454,038.38	457,465,038.38
	银行间 市场	6,145,047,168.44	60,261,646.65	6,234,521,646.65
	合计	6,595,047,168.44	63,715,685.03	33,223,831.56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6,595,047,168.44	63,715,685.03	6,691,986,685.03	33,223,831.5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注：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券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5.2 债券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301.45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85,490.45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85,490.45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99,178.95
合计	185,970.85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008,653,351.08	6,008,653,351.08
本期申购	628,216,217.75	628,216,217.7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282,067,180.67	-2,282,067,180.67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354,802,388.16	4,354,802,388.16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45,195,644.14	645,195,644.14
本期申购	310,898,692.53	310,898,692.5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28,710,744.88	-528,710,744.8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27,383,591.79	427,383,591.7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00,210,668.80	464,969,519.03	565,180,187.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100,210,668.80	464,969,519.03	565,180,187.83
本期利润	84,942,420.68	-54,191,973.43	30,750,447.2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3,111,301.38	-112,745,417.45	-125,856,718.83
其中：基金申购款	6,234,096.02	44,932,791.71	51,166,887.73
基金赎回款	-19,345,397.40	-157,678,209.16	-177,023,606.56
本期已分配利润	-116,156,072.99	-	-116,156,072.99
本期末	55,885,715.11	298,032,128.15	353,917,843.26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9,994,458.25	49,970,251.89	59,964,710.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9,994,458.25	49,970,251.89	59,964,710.14
本期利润	7,495,306.77	-5,305,529.93	2,189,776.8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49,621.28	-15,387,053.00	-16,336,674.28
其中：基金申购款	3,154,655.37	21,661,689.23	24,816,344.60
基金赎回款	-4,104,276.65	-37,048,742.23	-41,153,018.88
本期已分配利润	-11,476,100.17	-	-11,476,100.17
本期末	5,064,043.57	29,277,668.96	34,341,712.53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1,213.8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4,303.09
其他	186.87
合计	45,703.84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85,394,458.8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29,916,290.35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15,310,749.22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8,011,876,011.22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7,885,334,047.48
减：应计利息总额	96,539,873.39
减：交易费用	85,800.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9,916,290.35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497,503.36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59,497,503.3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9,497,503.36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30,324.92
基金转换费收入	3,048.91
合计	433,373.83

注：1、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财产。

2、本基金的转换费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其中不低于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的 25% 的部分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39,671.5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间账户服务费	18,600.00
银行划款手续费	28,519.11
合计	146,298.06

6.4.7.24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宣告 2025 年度第二次分红，向截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止在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A 类份额 0.065 元，C 类份额 0.060 元。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华泰证券	421,773,914.51	85.67	553,549,606.01	93.20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华泰证券	585,000,000.00	2.75	-	-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支付关联方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176,561.50	10,345,159.86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 护费	1,610,151.10	1,742,568.14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8,566,410.40	8,602,591.7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35\% / \text{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907,589.05	2,955,759.9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10\% / \text{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合计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926.31	7,926.31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	38,523.98	38,523.98
合计	-	46,450.29	46,450.29

名称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合计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617.85	2,617.85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3,979.95	53,979.95
合计	-	56,597.80	56,597.80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约定的时间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	-	12,707,600,000.00	795,283.05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	-	9,204,000,000.00	970,080.73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467,601.87	11,213.88	451,454.54	11,823.4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 式 发放总 额	再投资形 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 润分配 合计
		场内	场外				
1	2025年1月10日	-	2025年1月10日	0.1510	58,192,167.57	32,249,668.40	90,441,835.97
2	2025年4月11日	-	2025年4月11日	0.0540	17,147,804.51	8,566,432.51	25,714,237.02
合计	-	-	-	0.2050	75,339,972.08	40,816,100.91	116,156,072.99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	现金形 式	再投资形 式	本期利 润分配
		场内	场外				

				分红数	发放总额	发放总额	合计	
1	2025 年 1 月 10 日	-	2025 年 1 月 10 日	0.1400	4,335,13 2.23	5,050,463. 22	9,385,59 5.45	-
2	2025 年 4 月 11 日	-	2025 年 4 月 11 日	0.0500	1,368,71 9.19	721,785.53	2,090,50 4.72	-
合计	-	-	-	0.1900	5,703,85 1.42	5,772,248. 75	11,476,1 00.17	-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438,489,831.77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2383031	23 晋能电力 MTN017	2025 年 7 月 1 日	104.10	53,000	5,517,330.78
102383462	23 甘肃铁投 MTN001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44	1,000,000	101,435,835.62
102483770	24 河钢集 MTN013	2025 年 7 月 1 日	102.64	1,000,000	102,639,287.68
102582127	25 中粮 MTN003	2025 年 7 月 1 日	100.31	53,000	5,316,403.86
240203	24 国开 03	2025 年 7 月 1 日	103.30	957,000	98,860,853.01
240205	24 国开 05	2025 年 7 月 1 日	108.05	1,000,000	108,053,753.42
240208	24 国开 08	2025 年 7 月 1 日	102.75	1,000,000	102,753,424.66
240421	24 农发 21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35	1,500,000	152,031,986.30
250004	25 附息国债 04	2025 年 7 月 1 日	99.93	1,500,000	149,902,292.82
102401056	24 晋能煤业 MTN014	2025 年 7 月 2 日	102.24	500,000	51,120,315.07
102481465	24 市北高新	2025 年 7 月 2 日	101.80	400,000	40,721,446.58

	MTN001	日			
102483228	24 京城投 MTN004B	2025 年 7 月 2 日	102.77	212,000	21,788,041.53
102484031	24 河钢集 MTN015	2025 年 7 月 2 日	102.53	500,000	51,266,684.93
102582127	25 中粮 MTN003	2025 年 7 月 2 日	100.31	53,000	5,316,403.86
132480011	24 河钢集 GN003(科创 票据)	2025 年 7 月 2 日	102.15	500,000	51,074,780.82
102480932	24 物产中大 MTN001	2025 年 7 月 3 日	102.02	500,000	51,009,178.08
102481902	24 外高桥 MTN001	2025 年 7 月 3 日	101.34	500,000	50,668,210.96
102485142	24 闽投 MTN007	2025 年 7 月 3 日	101.97	500,000	50,984,197.26
102485294	24 闽投 MTN009	2025 年 7 月 3 日	101.49	500,000	50,744,161.64
102582127	25 中粮 MTN003	2025 年 7 月 3 日	100.31	632,000	63,395,608.33
102400590	24 晋能煤业 MTN002	2025 年 7 月 4 日	102.96	1,000,000	102,956,071.23
102481707	24 淄博城运 MTN002A	2025 年 7 月 4 日	101.62	114,000	11,584,225.87
102485034	24 湘高速 MTN018	2025 年 7 月 4 日	101.72	492,000	50,044,603.60
102485297	24 湘高速 MTN020	2025 年 7 月 4 日	101.30	500,000	50,650,087.67
合计				14,966,000	1,529,835,185.58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97,000,000.00 元，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一只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的风险管理体系由“组织、制度、流程和报告”等四个方面构成。组织是指公司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公司管理层的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和合规法律部以及公司各业务部门，董事会对建立基金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制度是指风险管理相关的规章制度，是对组织职能及其工作流程等的具体规定；流程是风险管理的工作流程，它详细规定了各部门之间风险管理工作的内容和程序；报告是对流程的必要反映和记录，既是风险管理的重要环节，也是对风险管理工作的总结和披露。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开立的托管账户或其他商业银行开立的存款账户，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

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94.22% (2024 年 12 月 31 日：98.7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动性受限资产的估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

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6月 30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467,601.87	-	-	-	-	-	467,601.87
结算备付金	16,325,470.55	-	-	-	-	-	16,325,470.55
存出保证金	15,280.37	-	-	-	-	-	15,280.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6,015,383.01	59,320,966.68	203,454,635.62	4,686,646.93	1,446,548.76	-	6,691,986,685.03
应收申购款	-	-	-	-	-	1,557,697.84	1,557,697.84
资产总计	312,823,735.80	59,320,966.68	203,454,635.62	4,686,646.93	1,446,548.76	1,557,697.84	6,710,352,735.66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2,005,212.24	2,005,212.2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493,521.56	1,493,521.56
应付托管费	-	-	-	-	-	426,720.44	426,720.44
应付清算款	-	-	-	-	-	5,580.34	5,580.34
卖出回购金融	1,535,489.83	-	-	-	-	-	1,535,489.83

资产款	1.77							1.7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88,601.27	88,601.27	
应交税费	-	-	-	-	-	211,761.45	211,761.45	
其他负债	-	-	-	-	-	185,970.85	185,970.85	
负债总计	1,535,489,83 1.77	-	-	-	-	4,417,368. 15	1,539,907,19 9.9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22,666,09 5.97	59,320,966.6 8	203,454,635. 62	4,686,646,93 0.99	1,446,548,76 8.73	2,859,670. 31	- 5,170,445,53 5.74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 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497,838.83	-	-	-	-	-	497,838.83	
结算备付金	338,881.41	-	-	-	-	-	338,881.41	
存出保证金	8,574.13	-	-	-	-	-	8,574.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7,542,554. 27	420,071,450. 90	2,077,081,41 3.37	5,929,640,83 2.92	505,938,577. 15	-	9,160,274,82 8.61	
应收申购款	-	-	-	-	-	3,688,935. 65	3,688,935.65	
资产总计	228,387,848. 64	420,071,450. 90	2,077,081,41 3.37	5,929,640,83 2.92	505,938,577. 15	3,688,935. 65	9,164,809,05 8.63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25,081,274 .55	25,081,274.5 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237,556. 55	2,237,556.55	
应付托管费	-	-	-	-	-	639,301.90	639,301.90	
应付清算款	-	-	-	-	-	59,451.95	59,451.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57,013,15 5.89	-	-	-	-	-	1,857,013,15 5.8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154,633.30	154,633.30	
应交税费	-	-	-	-	-	307,604.00	307,604.00	
其他负债	-	-	-	-	-	322,187.30	322,187.30	
负债总计	1,857,013,15 5.89	-	-	-	-	28,802,009 .55	1,885,815,16 5.4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628,625,30 7.25	420,071,450. 90	2,077,081,41 3.37	5,929,640,83 2.92	505,938,577. 15	25,113,073 .90	7,278,993,89 3.1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年6月30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80,840,403.03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77,815,493.71
		58,733,391.70
		-58,003,573.58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投资（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6,691,986,685.03	9,160,274,828.61
第三层次	-	-
合计	6,691,986,685.03	9,160,274,828.61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4年12月31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691,986,685.03	99.73
	其中：债券	6,691,986,685.03	99.7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793,072.42	0.25
8	其他各项资产	1,572,978.21	0.02
9	合计	6,710,352,735.66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17,576,837.21	17.7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916,705,223.59	56.4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02,841,287.68	17.46
4	企业债券	384,913,224.24	7.4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1,588,117.80	1.96
6	中期票据	2,371,203,282.19	45.8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691,986,685.03	129.4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400006	24 特别国债 06	2,000,000	213,286,413.04	4.13
2	2500002	25 超长特别国债 02	2,000,000	201,548,306.01	3.90
3	230023	23 附息国债 23	1,500,000	187,171,721.31	3.62
4	230202	23 国开 02	1,500,000	152,690,095.89	2.95
5	240421	24 农发 21	1,500,000	152,031,986.30	2.9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280.37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557,697.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72,978.21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482,051	9,033.90	3,433,037,974.77	78.83	921,764,413.39	21.17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27,271	15,671.72	292,066,319.27	68.34	135,317,272.52	31.66
合计	508,422	9,405.94	3,725,104,294.04	77.90	1,057,081,685.91	22.10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1,606,395.27	0.0369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76.97	0.0000
	合计	1,606,472.24	0.033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10~50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0
	合计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0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A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13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86,431,675.29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008,653,351.08	645,195,644.1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28,216,217.75	310,898,692.5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282,067,180.67	528,710,744.8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54,802,388.16	427,383,591.7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田汉卿女士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韩勇先生于 2025 年 5 月 9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贾波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

经公司股东会书面决定，韩勇先生于 2025 年 5 月 9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报告。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陈颖钰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陈颖钰女士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重组改制、资产负债、同业业务、金融科技等领域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同业业务中心、财务会计部、资产托管业务部以及山东省分行、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担任领导职务，具有丰富的财会、科技和资金资产管理经验。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爱建证券	1	-	-	-	-	-
财达证券	1	-	-	-	-	-
财通证券	2	-	-	-	-	-
长城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2	-	-	-	-	-
诚通证券	1	-	-	-	-	-
德邦证券	4	-	-	-	-	-
东北证券	2	-	-	-	-	-
东海证券	2	-	-	-	-	-
东吴证券	2	-	-	-	-	-
东莞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3	-	-	-	-	-
广发证券	2	-	-	-	-	-
国联民生 证券	3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泰海通 证券	5	-	-	-	-	-
国投证券	3	-	-	-	-	-
国信证券	2	-	-	-	-	-
国元证券	2	-	-	-	-	-
恒泰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华创证券	1	-	-	-	-	-
华福证券	2	-	-	-	-	-
华金证券	2	-	-	-	-	-
华泰证券	7	-	-	-	-	-
华西证券	1	-	-	-	-	-
江海证券	2	-	-	-	-	-
金元证券	2	-	-	-	-	-
开源证券	2	-	-	-	-	-
摩根大通 证券	2	-	-	-	-	-
南京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2	-	-	-	-	-
山西证券	2	-	-	-	-	-

申万宏源	2	-	-	-	-	-	-
世纪证券	2	-	-	-	-	-	-
首创证券	2	-	-	-	-	-	-
太平洋证券	2	-	-	-	-	-	-
天风证券	2	-	-	-	-	-	-
西部证券	2	-	-	-	-	-	-
信达证券	2	-	-	-	-	-	-
野村证券	1	-	-	-	-	-	-
银泰证券	1	-	-	-	-	-	-
粤开证券	1	-	-	-	-	-	-
招商证券	4	-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
中航证券	1	-	-	-	-	-	-
中金财富证券	2	-	-	-	-	-	-
中泰证券	2	-	-	-	-	-	-
中信建投	3	-	-	-	-	-	-

注：1、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

公司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租用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公司选择的提供交易单元的券商应当综合考虑下列因素：

- (1) 具有相应的业务经营资格；
- (2) 具备研究实力，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充足的人员，或者获得过知名金融媒体奖项，能及时为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股票分析的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和特色研究服务等；
- (3) 诚信记录良好，最近两年券商研究、交易业务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监管机构重大处罚；
- (4) 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内部管理规范、严格，风控合规管理人员充足，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6) 被动股票型基金选择的提供交易单元的券商需综合考虑上述(1)、(3)、(4)和(5)基本条件，在此基础上可以设置指标进行评价，对相关未公开数据、证券公司内部业务流程及其他适用并纳入评价标准的相关信息，公司相关部门发送《尽职调查函》至各证券公司详询。

根据上述条件标准，公司建立被动股票型基金和其他类型基金证券公司白名单。

证券公司白名单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更新，每年更新不得少于一次。

2、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程序

公司选择证券公司租用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应遵循以下程序：

(1) 公司投研部门根据拟合作的证券公司名单，负责安排与券商签订经公司合规法律部审核的《证券研究服务协议》，协议需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服务内容、收取交易佣金的价格标准与计算方式。

(2) 基金事务部依据公司相关部门对券商的综合评价，根据基金运作需要，与券商签署《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3) 如因业务需要，公司需新增租用已合作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事务部应提出申请，与券商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公司选择代理证券买卖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业务需要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证券经纪服务协议。

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租用广发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交易单元，退租东方财富证券、东亚前海证券、宏信证券和西南证券交易单元。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变更、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及相应市场主体变更登记的公告》，自 2025 年 4 月 3 日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名称变更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及注册资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自 2025 年 2 月 7 日起，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名称变更为“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 权证 成交总 额的比 例(%)
爱建证券	-	-	-	-	-	-
财达证券	70,524,221 .37	14.33	-	-	-	-
财通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
长江证券	-	-	888,000,000. 00	4.17	-	-	-
诚通证券	-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
方正证券	-	-	158,000,000. 00	0.74	-	-	-
广发证券	-	-	-	-	-	-	-
国联民生 证券	-	-	-	-	-	-	-
国盛证券	-	-	400,000,000. 00	1.88	-	-	-
国泰海通 证券	-	-	4,417,700,00 0.00	20.76	-	-	-
国投证券	-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
恒泰证券	-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
华福证券	-	-	1,106,000,00 0.00	5.20	-	-	-
华金证券	-	-	-	-	-	-	-
华泰证券	421,773,91 4.51	85.67	585,000,000. 00	2.75	-	-	-
华西证券	-	-	-	-	-	-	-
江海证券	-	-	-	-	-	-	-
金元证券	-	-	-	-	-	-	-
开源证券	-	-	-	-	-	-	-
摩根大通 证券	-	-	-	-	-	-	-
南京证券	-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
山西证券	-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
世纪证券	-	-	-	-	-	-	-

首创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2,136,000,00 0.00	10.04	-	-
西部证券	-	-	200,000,000. 00	0.94	-	-
信达证券	-	-	-	-	-	-
野村证券	-	-	-	-	-	-
银泰证券	-	-	-	-	-	-
粤开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632,000,000. 00	2.97	-	-
浙商证券	-	-	9,258,000,00 0.00	43.50	-	-
中航证券	-	-	-	-	-	-
中金财富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1,500,000,00 0.00	7.05	-	-
中信建投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停牌证券估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年06月04日
2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业务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年05月24日
3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年05月14日
4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年05月10日
5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年05月01日
6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分红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年04月10日
7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年04月09日
8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年03月31日

	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度)		
9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分红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1 月 09 日
10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 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报刊和网站	2025 年 01 月 08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未有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注：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基金的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文件
-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 3、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 4、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基金的公告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

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001（免长途费） 021-3878 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